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357T/2016-01058	分类：	国民经济管理、国有资产监管、宏观经济;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人民政府	成文日期：	2016 年 01 月 05 日
标题：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吉林省中部创新转型核心区总体规划的通知(吉政发〔2016〕1号)		
发文字号：	吉政发〔2016〕1号	发布日期：	2016 年 01 月 12 日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吉林省中部创新转型核心区总体规划的通知

吉政发〔2016〕1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长白山管委会，各县（市）人民政府，省政府各厅委办、各直属机构：

现将《吉林省中部创新转型核心区总体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吉林省中部地区是全省创新资源最密集、产业基础最雄厚、农业优势最突出、城市承载能力最强的核心区域，肩负着引领带动全省创新转型发展、推进新一轮东北老工业基地振兴和支撑“一带一路”倡议的重要职责，发展任务艰巨。建设中部创新转型核心区，对于深入实施创新驱动战略，推进产业转型、城市转型、社会转型，推动中部率先隆起、带动东西两翼协同共进、实现东中西三大区域协调发展意义重大。

各地、各部门要按照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及发展重点，加强组织协调，落实工作责任，完善政策措施，扎实推进规划落实。

吉林省人民政府

2016 年 1 月 5 日

[吉林省中部创新转型核心区总体规划](#)